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洪慧禎
電話：04-37061257
電子信箱：e-4621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50015807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裝

主旨：轉知FICHET臺灣華語教育資源中心新增華語補充教材資訊，請查照並惠予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115年2月11日高教國合字第1150000052號函辦理。

二、FICHET臺灣華語教育資源中心（以下簡稱資源中心）為推廣臺灣華語，除辦理華語教師培訓外，並進行華語補充教材研發與編撰，建立華語教學資源公共財，供各界教學選用。

線

三、為利各校查找現有補充教材資源，資源中心已將資源重新分類為「生活華語」、「文化華語」、「專業華語」及「其他」四類，並於115年新增五項文化華語學習素材，分別為「故宮尋寶之旅」、「宜蘭傳藝生活傳承」、「濕地探險家：高美濕地」、「大稻埕人文時光」及「驚豔臺灣學華語」。相關資訊請逕至該中心網站參閱（https://lmit.edu.tw/zh/tc_reference）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署原特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2/23 07:54:15

裝 訂 線

02